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19〕236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重庆市潼南区2019年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二期)概算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批准重庆市潼南区2019年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二期)概算的函》(潼城投司函〔2019〕121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19年新增建设项目,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我委委托重庆渝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你单位委托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投资概算进行了审核,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重庆市潼南区2019年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二期)。
- 二、项目代码:2019-500152-48-01-081073。
- 三、建设地点:潼南区。

四、建设性质：改建。

五、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张超。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舒红福。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改造潼南江北新城第四安置小区一期室外消防管网改造约 4km；改造潼南江北新城 65# 区块安置房小区面积约 9800 m²；潼南江北新城原物价局小区面积约 2800 m²。主要实施内容包括：小区道路、人行道、行道树及路灯、室外消防给水管网、室外消防栓、其它配套附属设施等工程。

八、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项目送审总投资概算 780.84 万元。项目审核总投资概算 72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31.8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4.91 万元，预备费 21.2 万元。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九、建设工期：8 个月。

十、招标方案：该项目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范围为施工。

十一、其他要求：

1. 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 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9 月 10 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10 日印发
